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联储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为旗下部分基金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联储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署的销售协议，自2019年08月19日起，本公司增加联储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为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的销售机构，投资者可通过联储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的指定渠道办理下述基金的开户、交易等基金相关业务。具体基金信息如下：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1	000289	鹏华丰泰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2	000295	鹏华丰实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3	000296	鹏华丰实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B 类
4	001067	鹏华弘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5	001122	鹏华弘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6	001123	鹏华弘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类
7	000053	鹏华永诚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8	000054	鹏华双债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9	000143	鹏华双债加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0	000297	鹏华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1	000338	鹏华双债保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2	000345	鹏华丰融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3	000409	鹏华环保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4	000431	鹏华品牌传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5	000778	鹏华先进制造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6	000780	鹏华医疗保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7	000854	鹏华养老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8	001188	鹏华改革红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9	001222	鹏华外延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上述基金的具体业务规则、费率及相关重要事项等详见本公司发布的上述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及相关业务公告。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 联储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6206868

公司网站：www.lczq.com

2.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中心电话：400-6788-999 或 400-6788-533

网址：www.phfund.com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上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相关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文件，并根据自身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08月19日